

邓子基 著

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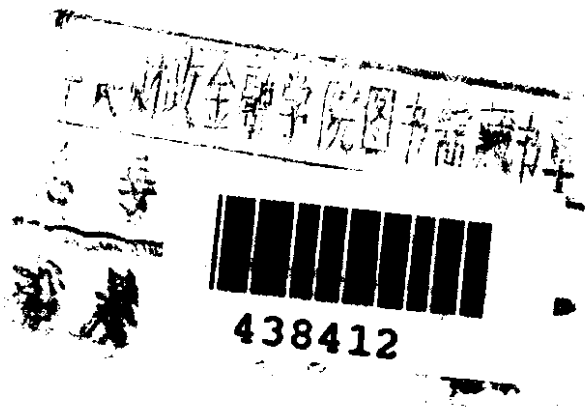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中财 B0003392

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

邓子基 著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5年·济南

鲁新登字 01 号

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

邓子基著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政编码:250001)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2 印张 4 插页 285 千字

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7—209—01717—8
F·527 定价:15.00 元



作者于1994年11月在香港

作者简介

邓子基,1923年6月生于福建沙县。1947年毕业于国立政治大学经济系,1952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资本论》研究生班。现为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重点财政学科点主要学术带头人、厦门大学财政科学研究所名誉所长;兼任中国国有资产管理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高级顾问、中国财政学会和中国税务学会常务理事、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与美国国际传记协会副总裁。公开出版的著作(含与他人合作)有:《财政学原理》、《财政理论研究》(上下册)等45部,公开发表的论文(含与他人合作)250多篇,累计著述1000多万字。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1)、“国际荣誉勋章”(英国)、“终身杰出成就荣誉勋章”(美国)等国内外各种奖励20多项;先后被收入《世界500名人传》(英国)、《世界500名有重大影响人物传》(美国)、《中外经济学名人大辞典》、《一百名经济学家传》等20多种国际和国内名人传、名人辞典。

深化财政改革 理顺分配关系

邓子基

当前，我国国民经济正步入较快增长的发展阶段，形势喜人，但财政部一直处于紧运行的状态，经济体制改革日益深化与财政用款的不敷加重并存。这不能不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和深思。财政改革之所以举步维艰，原因是多方面的，有经济运行的原因，有上层建筑上的原因，有经济效益低下的原因，也有财政体制下的多层次原因。因此，继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转换财政运行机制，摆正财政的位置，建立有效的财政分配关系格局，乃是当前面临的一项亟待研究解决的问题。

一、财政体制问题的关键是分配关系不顺

前 言

1992年4月,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我的第一个财政理论研究文集即《财政理论研究》(上下册),选入了建国以来至1991年底我公开发表在报刊上的一些主要论文,到现在已近3年。这些年来,我先后在《经济研究》、《财贸经济》、《财政研究》、《税务研究》、《世界经济》、《经济学动态》等刊物上发表了一些论文,并应邀为《经济学家论国有资产管理》、《经济学家论股份经济》等文集写了几篇文章。现将这些论文汇集成册,作为《财政理论研究》(上下册)的续篇,定名为《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也交由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近年来,我国加快了市场取向改革的步伐。自1992年初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并作重要讲话以来,1992年10月召开了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1993年底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又通过了《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提出了在我国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思路,1994年我国按照“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的原则,以财税改革为重点突破口,推行了经济体制全面改革。《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这个文集所选入的1992年以来我公开发表在报刊上的主要论文37篇,即是在上述背景下写的。大致上分为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以及外国财税(含国际税收)等四个部分,各个部分的文章基本按发表时间先后排列,以便于读者了解。有的文章是和别人合写的,文末都有注明。文集选入的论文截止到1994年底。从具体内容来看,

第一篇文章《我对财政理论若干问题的看法》可以说是对过去财政理论研究的一个总结,实际上构成了本文集的一个比较长的序言;最后一篇“学习借鉴西方财政的认识”表明了我对当前财政理论研究的基本看法,自然代表了我今后进一步研究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的基本思路,实际上是本文集的结束语。作为附录,本文集收入了夏进同志的一篇题为《研读财政学巨著〈财政理论研究〉——兼论邓子基教授的财政学术思想》的文章,谨供参考。

编写这个文集的目的主要是:(1)整理一下自己的学术思想体系,以进一步作深入研究;(2)为了满足财政教学和研究的需要;(3)非常欣慰的是,这几年我积极投身于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研究工作,不少观点受到了学术界和实际部门的重视或采纳。现汇集近年来自己的一些学术见解与政策主张,希望能对财政工作有所帮助。

我是个“国家分配论者”,这个文集所收入的文章做到了:(1)紧密联系市场经济和改革实践;(2)在继承中发展财政理论;(3)坚持马列、洋为中用。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山东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本人水平所限,选入本文集的论文,定有一些缺点错误,欢迎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邓子基

1994年12月于厦门大学

目 录

前 言	1
我对财政理论若干问题的看法	1
摆脱困境 振兴财政	43
深化改革 发展经济	51
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的财政对策	53
深化财政改革 理顺分配关系	62
财政与银行关系的理论依据及财政、货币政策的配套运用	74
公债与中长期财政政策	87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职能	94
理顺关系 强化征管	104
深化财税改革的理论依据与实践意义	
——学习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的一点体会	106
办好经济特区 发挥窗口作用	121
搞好特区财政工作 促进特区经济发展	134
充分发挥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税收作用	137
亚洲“四小龙”税制对我国税制改革的启示	144
借鉴周边国际经验 建立证券市场税制	151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税收基础理论	160
试论“复关”后的我国税制改革	173
“复关”对我国财政经济的影响与财税对策	182

特区市场经济与深化税制改革·····	191
借鉴国际经验 深化税制改革·····	200
新中国税制改革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210
经济国际化与涉外税收转轨·····	215
实行新的增值税不会引起物价攀升·····	228
税制改革与遵循国际惯例·····	231
关于产权管理改革及财政与国有资产管理的职能分工协作 问题·····	240
深化产权制度改革 理顺产权关系·····	244
理顺产权关系 优化资产管理 ——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一点思考·····	253
强化国有资产管理的若干思考·····	265
股份制可以为我所用·····	282
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292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宏观调控·····	300
论跨国公司与转让定价·····	309
略论美国加拿大的税制改革·····	319
加拿大新政府财税政策初析·····	329
美国现政府财政税收政策评析·····	337
北美自由贸易区与税收一体化·····	344
学习借鉴西方财政的认识·····	357
附 录 ·····	361
研读财政学巨著《财政理论研究》 ——兼论邓子基教授的财政学术思想····· 夏进	361

中国税制改革与外商投资

——著名财政经济学家邓子基教授访谈录 373

主要著作目录..... 377

我对财政理论若干问题的看法

我从事财政经济的教学与科研工作 40 多年。在这一过程中,我坚持马克思主义,密切联系我国实际,独立思考,或吸收他人观点,逐步形成了自己所主张和赞同的财政经济观。下面概述一下我的若干最主要的基本观点。

第一部分 提倡“国家分配论”

我研究的领域主要是财政理论,因而首先涉及的是关于财政本质问题的看法。在这一问题上,我一直提倡、坚持“国家分配论”的观点。

财政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即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产生了私有制,产生了阶级,出现了国家以后才产生的。接着,财政又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和社会制度的变革,随着国家的演化而相应地发展变化。最后,当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人类社会进入共产主义社会而国家消亡时,财政也随之消亡。可见,财政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直接伴随着建立在一定生产资料所有制基础上的国家而产生、发展、消亡的。它是一个历史范畴。

财政之所以是直接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其原因在于:国家的产生、存在和运转,是需要消费一定的物质资料的。但国家作为“一种表面上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它本身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无法通过自身的活动为自己提供这部分物质资

料。国家的特点之一,是拥有公共权力。这种公共权力在每一个国家里都存在。构成这种权力的,不仅有武装的人,而且还有物质的附属物,如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关,这些东西都是以前的氏族社会所没有的。”^①这样,国家就依靠它所拥有的公共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占有和支配一部分社会产品,以满足实现自身职能的需要,从而从整个社会产品分配中,独立出一种由国家凭借其政治权力(公共权力)直接参与的社会产品分配。这就是财政。因而,财政又是一个经济范畴。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继续向前发展,人类社会经历了几个不同生产资料所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形态及与之相适应的国家形态,从而也产生着不同的国家财政与之相适应。社会生产的发展,不仅创造出日益增多的可供财政分配的社会产品,而且也决定着国家活动范围和职能的不断扩张。因此,财政的发展过程也是一个活动范围和分配规模相应扩大的过程。

人类社会历史发展上,存在着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资本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从而也相应地存在着奴隶制国家财政、封建制国家财政、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和社会主义国家财政。这些不同社会制度国家财政尽管代表着不同阶级的利益,反映着不同性质的社会产品分配关系,具有不同的特点,但作为一个经济范畴,它们又具有共性。它们都是阶级社会的产物,是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基础上的国家为实现其职能的需要,依据其权力而进行的一种社会产品分配活动。这种分配活动所反映的财政分配关系是各该社会总的社会产品分配关系的一个组成部分。最后,随着人类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阶级开始消亡,国家开始消亡,此时,作为国家作用于社会产品分配而直接引起的这一经济范畴——财政也开始消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7页。

下面我们进一步分析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在社会主义社会,现实的分配表明,财政参与社会总产品的分配过程,是由四个要素组成的:(1)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主体是社会主义国家。任何社会产品的分配都有其主体,都不可能自发产生。财政分配也是如此,任何财政的分配主体都是国家,它们都以政权行使者的身份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社会主义财政的分配主体则是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国家在进行分配时,不仅是以政权行使者身份,而且还以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出现,与作为另一方的单位或个人发生分配关系;(2)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对象,是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而其中主要的则是剩余产品价值;(3)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形式主要是价值形式,但在某些时期也有部分以实物形式进行分配;(4)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目的,是满足国家实现其职能的需要。

上述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主体、对象、形式和目的这四个基本要素的组合,就构成了社会主义财政分配,产生着社会主义财政分配活动。然而,在社会主义财政对社会产品进行分配的背后,即透过人与物关系的背后,体现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即一种分配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多种所有制经济形式,如我国目前就存在着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个体所有制、私人经济、以及中外合资合作、外资独资企业等多种经济成份。我国财政就不能不与所有这些经济成份都发生分配关系,而其中最主要的,则是与全民所有制经济发生分配关系。分析至此,我们可以初步得出结论: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一种社会产品分配时所形成的分配关系。

但这还不够,还没能最终地把握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这是因为,这种分配关系在其形成过程中,表现为是以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的,处于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为满足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从某种意义上说,也可以认为是满足社会共同需要),主要通过

价值形式对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主要是剩余产品所进行的分配。因此,社会主义财政同国家、同社会再生产、同价值形式、同社会总产品与剩余产品、以及同国家需要和社会共同需要之间,都存在着一种必然的、稳定的内在联系,这是一种本质联系。世界上的事物是处于普遍联系之中的,一事物与许许多多其他事物发生联系。事物的这种普遍联系性,决定了与该事物发生本质联系的事物也有许多。然而,决定事物的特殊矛盾具有相对性,因而事物的本质也具有相对性,相应地也有它的层次性。我们必须透过一层又一层较浅层次的本质,深入到最终能将某一事物同所有其他事物区分开来的这一层次的本质时,才算真正把握了该事物。对于某事物的这一层次的本质,我们称之为“最深层次”的本质。从“最深层次”的意义上说,与某事物有本质联系的事物只有一个。对财政本质的分析,也必须通过由浅入深的层层分析,从同财政有必然稳定联系的许多事物中,相对地找出同财政有最深层次的本质联系的事物来,才算最终地把握了财政的本质:(1)财政作为一种分配活动,它同社会再生产存在着必然、稳定的联系。但是,社会再生产包括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各环节的所有的经济活动。财政同社会再生产的联系,只表明财政同所有其他经济范畴一样,它们都是经济的组成部分,它们的本质都只是一种“经济关系”,而无法最终将财政区分出来;(2)从财政同价值的关系来看,由于商品货币关系始终存在于社会主义社会中,因而社会主义财政如同其他社会主义分配环节一样,也是采用价值形式进行的。因此,价值同财政之间,也存在着必然的、稳定的内在联系。但是,价值在商品货币关系中最一般的经济范畴,商品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全都既牵涉到使用价值,也牵涉到价值,因而都同价值有必然、稳定的内在联系。价值同财政的联系,无法将财政与其他采用价值形式开展活动的经济范畴区分开来,因而它们之间也不存在我们所寻找的本质

联系；(3)再从财政同社会产品的关系来看，财政作为一种分配，只能以社会产品为分配对象。没有社会产品，财政是无法存在的。因此，社会产品同财政之间，也存在着必然的、稳定的内在联系。但是，社会再生产中的分配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工资分配、信贷分配等。它们也都以社会产品为唯一分配对象。可见，财政同社会产品的联系，仍不是本质联系；(4)再从财政同剩余产品的关系看，没有剩余产品，大部分财政活动将因失去物质基础而无法开展，这实际上意味着整个财政分配的不可能存在。显然，剩余产品同财政之间有着一种必然的、稳定的内在联系。但是，参与剩余产品分配的并不仅仅是财政，还有其他一些分配形式，如利润分配、利息、地租等，也都参与剩余产品的分配。同剩余产品的联系仍然无法使财政作为一个独立的范畴而存在；(5)再从财政同国家实现职能的需要或社会共同需要来看，在阶级社会里，要把握这些需要，都必须落实到国家身上。因此，国家同财政的联系，是比“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或社会共同需要”与财政的联系更深一层次的。这就表明，“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或“社会共同需要”同财政之间，仍然不存在我们所寻找的本质联系；(6)最后从国家同财政的关系看，由于国家介入社会产品的分配，使得从整个社会产品的分配之中，分离出了一个独立的分配范畴来，这就是财政。没有任何非财政分配是由国家进行的，也没有任何由国家进行的分配不是财政分配。可见，国家同财政之间存在的联系正是我们所找的本质联系。至此，我们又可以知道，所谓财政的本质，就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

正是由于国家同财政的本质联系，决定了财政具有如下的本质特征：(1)国家是凭借政治权力进行分配的，因而财政分配具有强制性；(2)国家本身是非生产性的，它从社会再生产过程取走的物质资料，在实现自身职能中被消耗之后，不可能依靠自身去生产出物质资料来偿还，因而财政分配又具有无偿性。此

外,对于社会主义财政来说,由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所决定的,还具有“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本质特征。至此,我把社会主义财政本质的全面表述如下:社会主义财政本质是以建立在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的,为满足实现其职能的需要,主要利用价值形式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主要是剩余产品价值)分配所形成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分配关系。简称以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这就是我们一贯主张和坚持的“国家分配论”。

我从上述“国家分配论”出发,也对与财政本质有直接关联的若干财政理论问题形成了自己的看法:

第一,关于社会主义财政范围问题。凡是具有以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的分配,都属于社会主义财政范围。为此,我认为其构成部分有:(1)国家预算,是社会主义财政的主要环节;(2)预算外资金,是社会主义财政的补充环节。国家税收与国家信用因其列入国家预算不另作为独立环节,但可视同为社会主义财政的组成环节。此外,国营企业财务则是这一范围的基础。

第二,社会主义财政职能。它是社会主义财政的固有功能,是由社会主义财政本质决定的。

社会主义财政作为社会主义国家实现其职能的分配手段,一方面要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为发展国民经济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服务,因而具有分配职能;另一方面又要在分配过程中调节各有关方面的收入,调节生产与消费,调节投资比例,调节经济结构,平衡财政收支,反映监督社会产品的分配及整个经济的运行,更好地为发展经济、改善人民生活服务,因而又具有调节职能和监督职能。所以,社会主义财政具有分配职能、调节职能和监督职能三大职能。在这三职能中,分配职能是基础,是最基本的职能。但反过来,调节职能和监督职能则保证分配顺利进行,因而也是重要职能。三者互相配合、相辅相成,共同发挥着财

政分配作用。

第三,社会主义财政作用。这是社会主义财政职能具体运用的效果,是人们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的表现。社会主义财政的作用,从不同角度进行分析将得出不同的表述。如果从社会主义财政是实现社会主义国家职能的分配手段来看,即从财政的分配、调节和监督等职能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及其效果或预期效果来看,社会主义财政作用可概括地表述为:社会主义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和生产资料所有权,在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过程中,调节控制和反映监督财政收支和国民经济各方面的活动,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巩固。

第四,关于社会主义财政的属性问题。我认为,无论财政处于何种社会中,它都属于经济基础的范畴。这是因为:(1)财政的本质是一种特定的分配关系,而分配关系是经济基础的组成部分;(2)财政的性质取决于国家性质,但最终取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也就是财政最终还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3)财政分配活动不等于财政计划、政策和制度等上层建筑的东西;(4)财政虽以国家为其产生的直接前提,但国家所起的只是中介作用。它作用于经济而将原已客观存在的社会产品分配分化出财政分配。因此,国家并不等于财政,财政也不是国家的组成部分。

第二部分 阐明“财政经济关系论”

财政是一个经济范畴,它属于分配环节。财政与经济的关系,是财政与作为总体的经济的关系,以及财政与经济各个组成环节之间的关系问题。对于这一关系的分析,我是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再生产诸环节相互关系原理来论述的。

首先从社会主义财政与生产的关系看,两者的关系概括地